

路边电动自行车起火 她提起灭火器飞奔向前

公交车女车长田书玲:我只是尽自己所能

本报讯(首席记者 南开宇)5月20日,石家庄市王先生电动自行车突然起火自燃,危急时刻,63路公交车女车长田书玲果断将公交车停靠在安全处,迅速提起车上灭火器冲向现场扑救,最终控制住火势蔓延,她的举动受到车主和乘客的赞扬。

5月20日17时52分,63路车长田书玲驾驶公交车行至北二环建华街口站,当车辆刚起步,田书玲注意到路口东南角烟雾缭绕,仔细一瞧,现场一辆电动自行车自燃。田书玲急忙将车停靠在安全地带,向乘客解释后拿起车内灭火器跑向现场。她准确找到起火位置,熟练拔去灭火器保险销,按下压把,对准起火点进行喷射,大约2分钟后,一瓶灭火器喷完,电动车的火也被顺利扑灭。经再三确认没有明火后,田书玲与车主挥手微笑示意说:“好了,好啦!”随后转身离开现场。

田书玲危急时刻救火一幕让车主王先生用手机记录下来。当田书玲返回车内继续执行运营任务时,王先生

却追着跑到车前门,用手机拍摄了车牌号,并连连向田书玲致谢:“感谢您,感谢您!”“不谢,不谢。”田书玲说。

随后,王先生联系到63路场站,询问热心女车长的情况。5月21日,记者联系田书玲时,她刚刚执行完运营任务。田书玲说,当时自己驾驶公交车刚驶离北二环建华大街东口站,起步50米处的东南角方向发现一辆电动车着火,“当时情况紧急,我向乘客进行解释后拿着灭火器去灭火。赶到时电动车车主正拿茶缸试图用水灭火。”田书玲说,一想到如果电池发生爆炸会殃及路人,她便冲向现场救火。“每辆公交车车内都有灭火器,我只是尽自己所能,避免发生更大的危险。”田书玲说。

田书玲是63路为数不多的女性公交车长之一,路遇火情,她没有选择漠视,而是不顾个人危险伸出援手,用自己的行动展现了一名公交驾驶员的职业素养,传递了社会正能量。

河北省首例“百吨王”入刑案件宣判

本报讯(记者 杨伟广)近日,邯郸市永年区人民法院审理了我省首起“百吨王”超限超载危险作业案件,被告人许某某犯危险作业罪,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该案系河北省首例超限超载违法行为入刑案件。

据了解,2023年11月17日,被告人许某某驾驶一辆“百吨王”大货车被河南省内乡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予以行政处罚,并对超载货物进行卸货。随后,心存侥幸的许某某又在偏僻处偷偷将卸载货物重新装车,继续上路行驶……

2023年11月20日,当许某某驾驶严重超载的货车行驶至京港澳高速公路北京方向419公里900米处时,被河北省公安厅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总队邯郸支队永年大队查获。经车辆称重,车货总重116.50吨,超限幅度137.76%,具有发生重大伤亡交通事故的现实危险。

因涉嫌犯危险作业罪,许某某于2023年11月

29日经传唤到案,同日被邯郸市永年区公安局取保候审。之后,永年区人民检察院向法院提起公诉。

经永年区人民法院审理查明,被告人许某某驾驶货运车辆违法装载导致车货总质量超过100吨,同时,许某某也系该车辆的车主(实际运营者),许某某在被责令采取排除危险的整改措施后仍拒不执行,具有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现实危险,其行为已构成危险作业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相关规定,依法判处许某某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

在此法官提醒,“百吨王”上路涉及两种违法行为:一种是违法超限超载行为,另一种是存在重大事故隐患违法行为。对于查获上路行驶的“百吨王”,首先可以对超限超载行为进行处罚,另外由于其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可以据此向其所在的货运企业或个人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或者停业整改通知书,如果企业或个人在被要求整改重大事故隐患期限内没有如期整改到位,则构成危险作业罪。

一口酒丢了工作 大车司机追悔莫及

本报讯(首席记者 南开宇)都知道喝酒不开车,近日,石家庄一大车驾驶人却在还未醒酒的情况下侥幸于清晨开车上路,面对交警检查,酒后驾驶营运大车的男子追悔莫及,即将被吊销驾驶证,男子蹲地痛哭。

事情发生在5月14日,在石家庄市南二环雅清街交口,石家庄市公安局交管局裕华交警大队民警在此执行夜间勤务。清晨5时46分,一辆重型货车经过检查点,民警对驾驶人进行检查时,闻到驾驶人身上散发着浓重酒气。

经询问,驾驶人李某亮承认昨晚喝酒了,为逃避交警,他于清晨5时侥幸驾驶车辆上路。经检测,李某亮的呼气酒精数值为63mg/100ml,这表明他是饮酒驾驶机动车。

被查后,李某亮后悔不已,蹲在地上痛哭却为时已晚。由于该驾驶人饮酒后驾驶营运车辆,被处以罚款5000元,行政拘留15日,还将被吊销驾驶证,且5年内不得重新考取驾驶证。“真是不该喝酒,起码应该等到醒醒之后再开车,这个教训真的是惨痛。”李某亮说。

工行石家庄行唐支行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进庙会

近日,为守住群众的“钱袋子”,营造全社会打击、防范非法集资的良好氛围,工行石家庄行唐支行深入庙会现场,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该行员工提前布展,设立金融宣讲“小摊位”,通过摆放宣传展板、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答疑等多种形式,向广大群众详细讲解什么是非法集资、非法集资活动的常见手段等,引导群众警惕“高息回报”“快速致富”非法集资陷阱;牢记“天上不会掉馅饼”,切记做到高额回报不动心、熟人热心不轻信、非法集资不参与。此次活动共

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折页300余张,手提袋200份,现场答疑30余次。

活动的开展,为传统庙会增添了浓厚的普法宣传氛围,深受群众称赞。下一步,该行将继续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广覆盖、接地气的金融宣传活动,健全完善常态化宣传教育机制,有效扩大宣传范围。与此同时,坚持把防范非法集资宣传、金融知识宣传教育等作为“金融为民”的重要举措,践行国有大行社会责任,提升人民群众对工行的认可度,努力营造良好的金融环境。

4条公交线路临时调整

本报讯(记者 赵晓华)因鹿泉区城东桥5月20日断交施工,石家庄公交集团对公交305路、330路、336路、农批接驳专线进行了临时调整。

305路由北斗路临时绕行石栢大街、大河路复原线运行。石栢大街临时增设双庙站,大河路临时增设曲寨、南故城南、邵营、东邵营站。北斗路临时撤销鹿泉检察院、获鹿镇卫生院、三合庄、高庄、京昆高速口、北新城站,植物园街临时撤销植物园站,大成路临时撤销徐家庄、城东桥、霍寨、石家庄农批中心站。

330路终点站由石家庄农批中心临时调整至植物园。大成路临时撤销徐家庄、城东桥、霍寨、石家庄农批中心站。

336路始发站由壹品观湖临时调整至植物园。古运河路临时撤销壹品观湖、霍寨西、霍寨东、霍寨(北侧)站,大成路临时撤销霍寨(西侧)、城东桥、徐家庄站。

农批接驳专线终点站由植物园临时调整至霍寨。大成路临时撤销城东桥、徐家庄、植物园站。

今年首个高温天儿要来了

本报讯(记者 崔虹 通讯员 冯洋)在冷空气和降水的双重打压下,进入本周以来,省城的晴热天气有所缓解。然而,随着暖气团的到来,高温天儿预计明天登场。对此,专家提醒市民外出时注意防暑降温和防晒补水。

昨天,冷空气残存势力仍然逗留省城,这也导致上午部分地区飘起了雨丝。而且,云姑娘理所当然成为天空主角,太阳则是偶尔出来露下面,而且威力很弱。在这种情况下,省会昨天的最高气温仅停留在了25.7℃。气温不太高,又不晒,所以总体来说还是比较舒适的。

根据市气象台监测,今明两天,省会气温将逐渐回升,并可能会迎来今年首个高温天气。具体来看,今天,省会晴间多云,最高气温33℃,明天预计会升到35℃。

“前两天已经很热了,不算是高温天儿吗?”对于市民周先生的疑问,市气象台专家解释说,高温天气是有明确定义的。专家说,日最高气温达到或超过35℃时称为高温天气;如果高温天持续3天以上,就称之为高温热浪。而高温的形成往往是由特定的天气系统直接导致的,其中最典型、最常见的就是有着“高温使者”称号的副热带高压。专家告诉记者,一般来说,高温通常有两种情况,一种是气温高而湿度小的干热性高温;另一种是气温高、湿度大的闷热性高温,称为“桑拿天”。对此,专家提醒市民外出时采取有效防护措施,以应对即将到来的高温天气。

文明养犬 共建美好家园

长安区西兆通镇开展“文明养犬社区行”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方小北 首席记者 刘琛敏)为进一步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推动“城市是我家 我要爱我家”城市文明大行动广泛开展,5月18日下午,石家庄市长安区西兆通镇紫林湾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联合长安区文明办、长安区志愿服务联合会、少年公益行紫林湾分队在该社区开展“文明养犬社区行”系列活动。

该活动有关负责人表示,“文明养犬社区行”公益活动由石家庄市文明办、石家庄市公安局等单位联合举办,至今已连续举办了8年。旨在倡导市民依法养犬、文明养犬、科学养犬,引导广大市民参与文明养犬宣传引导志愿服务,劝阻不文明养犬行为,以实际行动守护城市文明。

活动现场,民警图文并茂地帮助大家直观区别准养和禁养犬只,同时详细讲解了《养犬登记证》在线办理、注册和年检流程。40余名文明志愿养犬劝导员向居民发放《石家庄市文明养犬公约》《文明养犬倡议书》《文明养犬“六要”“六不要”》等宣传页600余份,还发放了遛狗“三件套”——环保袋、狗绳、铲屎小铲100余套。劝导员呼吁广大居民,外出遛狗要拴绳,粪便及时清,争做文明养犬人。劝导员还向居民讲解了科学养犬方法。300余名社区居民参加了该活动。

居民们纷纷表示,他们通过参与该活动,不仅了解了文明养犬的相关知识,也认识到了文明养犬对于城市文明建设的重要性。

文明养犬

“十大文明行动”